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和《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2025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5年度任期内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其岗位、行政职务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和工作绩效，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外部非独立董事张存山先生在公司领取2025年1-3月董事津贴，津贴标准为每月4,000元（含税），按月发放；外部非独立董事徐博伦先生不领取董事津贴。

2、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7.2万元（含税），按月发放。

3、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所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

（二）监事薪酬方案

1、公司外部监事不领取监事津贴，内部专职监事参照高级管理人员领取薪酬，公司职工监事按其在公司任职的具体岗位、行政职务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和工作绩效领取薪酬。

2、监事出席或列席公司监事会、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所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四、其他规定

（一）上述薪酬均为税前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离任日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五、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例会，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1、会议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委员巩硕、王传顺、朱亦军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其中《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的审议情况如下：

1、会议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因出席会议的无关联董事不足3人，本议案需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颜廷纯、熊立新、秦晓雷回避表决，其他6名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需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执行，公司2025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尚需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执行。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9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变更和调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3年8月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该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时间

根据《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区间的财务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2024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2024年度）	影响金额
营业成本	25,490,765.77
销售费用	−25,490,765.77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2023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2023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营业成本	179,272,487.98	200,332,018.41	21,059,530.43
销售费用	83,033,333.06	61,973,802.63	−21,059,530.43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0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2024年度公司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1,049.7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1、信用减值损失	537.96
其中：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8.7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20.1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42
长期应收款	−2.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0.07
2、资产减值损失	511.81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542.1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9.39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合同资产	29.10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各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经测算，2024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共计537.96万元。（二）资产减值损失

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同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的计提政策。

经测算，2024年度公司合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511.81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049.77万元，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049.77万元。上述金额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已经审计机构审计，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操纵利润、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例会，会议对《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允地反映公司目前的资产状况，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合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1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磁阻电机产业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99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1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9.5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0,185,2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29,245,283.02元（不考虑增值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220,939,916.98元，扣除公司为发行普通股（A股）所支付的中介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9,282,662.77元（不考虑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1,657,254.2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1年6月8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4925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拟延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磁阻电机产业基地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未经审计）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1	磁阻电机产业基地项目	5,100.00	80.75	1.58%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基本情况

由于项目实施地点因故尚未落实，导致项目暂时搁置。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重新选择项目实施地点，并对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且维持项目计划建设周期（24个月）不变。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前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后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1	磁阻电机产业基地项目	2026年1月	2027年6月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与淄博市淄川区政府签署了《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磁阻电机项目合作协议》，拟以自有资金购买位于淄川经济开发区钢研西侧、凤凰山路以东土地，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由于政策调整，公司未能如期获得相应土地使用权，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未能落实。公司正与当地政府及有关各方积极沟通协商并重新选址，初步确定拟以自有资金购买位于天津路和眉山路路口交界处南侧的土地作为项目实施地点，继续实施募投项目。上述土地具体位置以相关权属证书登记为准。

该土地尚未办理土地权属转移登记，不排除公司无法如期获得相应土地使用权的风险。本项目尚需向政府有关部门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各项前置审批工作，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甚至终止的风险。

四、募投项目必要性及可行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相关规定，公司对"磁阻电机产业基地项目"的可行性和必要性进行了重新论证，并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磁阻电机产业基地项目的可行性

1、公司具有良好的技术基础

公司开关磁阻电机产品在功率覆盖范围、应用场景、市场销售额等诸多方面在业内处于领先水平；先后参与起草了开关磁阻电机国内第一部行业标准、第一部国家标准，2022年获得山东省科技进步一等奖。目前，公司具备开关磁阻电机驱动系统50万kW的年产能力，产品应用于锻压、纺织、煤矿、油田等行业并销往印度、美国等国，在下游市场应用拓展方面属于行业前列。公司自主研发的国内外首台单机功率最大的630kW电机配套于8,000吨电动螺旋压力机，应用于航空锻铸、汽车制造等大型高端制造装备。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启动了同步磁阻电机的研发工作，2022年实现了产业化，并已小批量应用，市场反馈节能效果明显，2023年进一步加大投入推广同步磁阻电机产品。公司强大的科研能力和良好的技术基础为本项目开展提供保障。

2、项目产品具有核心竞争力

项目产品均为科汇股份自主研发设计并生产制造，能确保产品的性能和质量满足市场需求，严格的生产过程和工艺控制，确保产品的质量和品质，并配备了完善的售后服务团队，为用户解决产品的售后问题。本项目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具体体现在：公司是山东省科技厅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和山东省信息产业厅表彰的十大优秀软件企业之一，企业研发实力雄厚；公司是国内为数不多提供220kW以上开关磁阻电机产品的单位，拥有诸多开关磁阻电机与控制器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软件著作权；公司在开关磁阻电机行业市场占有率居全国前列，总体技术与应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是国内最早将SRD应用于锻压机械、纺织机械的公司，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现场应用技术与经验；公司是国内第一部开关磁阻电机行业标准、第一部开关磁阻电机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和售后服务体系。

（二）磁阻电机产业基地项目的必要性

1、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增强抗风险能力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分为智能电网故障监测与自动化、电机制造两大类，电机制造板块主要产品为开关磁阻电机驱动系统。开关磁阻电机具备调速范围宽、起动转矩大、起动电流小等特点，尤其在频繁起停、正反转切换、重载起动等场景中最能体现其控制性能与节能优势。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磁阻电机业务产品规模，保持公司在磁阻电机业务上的领先地位，公司经多年潜心研究，实现了同步磁阻电机驱动系统的产业化。同步磁阻电机结构简单、可靠性高、制造成本低，而其功率密度和效率显著高于异步电机，节能效果优于异步电机，符合国家双碳战略目标，是高效电机新的发展方向。同步磁阻电机可在风机、水泵、空压机等多种场景中改造替换应用，节能效果显著。

本项目拟建设磁阻电机产业基地，项目建成后将进行同步磁阻电机、织机用开关磁阻电机的研发及生产，有利于丰富公司磁阻电机产品结构，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以及经营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扩大公司生产能力，提高盈利水平

近年来，国家为推动"碳中和"、"碳达峰"等国家级战略目标的实现，政府部门发布如《电机能效提升计划（2021-2023年）》等多项政策，加快推动电机系统智能化，锻压、纺织、煤矿等行业在机械电驱动方面的节能改造带来磁阻电机产品市场需求。

目前，磁阻电机的研发生产主要集中在公司现有厂区，受制于生产空间有限，难以进行磁阻电机新产线的投资建设，为提高生产效率，公司只能不断进行车间改造和产线布局调整、优化生产工艺流程，并存在临时使用电力线路故障监测设备以及配电自动化系统产品生产车间的情况。因此，本项目拟建设磁阻电机产业基地，有利于公司磁阻电机业务扩大生产区域，同时购置自动化、智能化生产检测设备，提高磁阻电机产品自动化生产能力，从而进一步满足市场需求，提高盈利水平。

3、有利于增强公司的品牌竞争力

开关磁阻电机与同步磁阻电机属于高效节能电机，国内外对开关磁阻电机的研究已有几十年，对同步磁阻电机的研究是近几年才开始。目前开关磁阻电机产品功率等级覆盖范围较广，从数瓦到数百千瓦，产品稳定性好；同步磁阻电机产品虽国内外只有个别公司推出了产品，不使用稀土，能效等级高，整体市场推广处于起步阶段。国内对开关磁阻电机和同步磁阻电机的研究虽然起步较晚，但是起点较高，目前开关磁阻电机和同步磁阻电机的优点逐步为市场认可，受限于技术门槛，国内目前从事该产品研发和生产的企业较少。

本项目建成后，科汇将通过产品升级更新，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保持公司现有的市场占有率的前提下，通过数据分析服务，增强工业企业生产过程的可控性，从而增强公司的品牌知名度，为公司创造一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五、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项目的可行性及必要性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六、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意见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要求，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因此，董事会同意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要求，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综上，监事会同意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其他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3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1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19日　09点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房镇三赢路16号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19日

至2025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5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2024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2025年度关联交易预告的议案》	√
8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内容已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议案8、议案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山东科汇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徐丙垠、朱亦军回避表决议案7和议案8；颜廷纯、熊立新、秦晓雷回避表决议案8；王俊江回避表决议案9；李京回避表决议案7和议案9。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81	科汇股份	2025/5/1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5月16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房镇三赢路16号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机构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自然人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有效股权登记证明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自然人证券账户卡》或《机构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电子邮件以收到邮件时间为准，信函登记以收到邮戳为准。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相关证件（具体要求见"五、会议登记方法（三）登记方式"），以便验证入场。（三）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房镇三赢路16号邮政编码：255087联系电话：0533-3818962联系人：秦晓雷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关于2024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2025年度关联交易预告的议案》			
8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4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在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和网络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4月11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亦军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全体董事切实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董事会决议，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以科学、严谨、审慎、客观的工作态度，有效参与各项重大事件的决策过程，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有力的保障了公司2024年各项工作目标的顺利实现。经董事会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在会上听取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独立董事王传顺、苏丽萍、巩硕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充分利用专业知识，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度审计工作开展过程中，通过审计沟通会、事中沟通汇报函及审计总结会等方式，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进展和审计情况进行了认真、全面的监督和审查，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资质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在为公司提供2024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和整体运营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根据2024年度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充分考虑相关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编制了2025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元（含税）。截至2025年4月18日，公司总股本104,670,000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1,270,000股后的股本103,4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340,000元（含税）。2024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前三季度已分配的现金红利5,170,000.00元）总额15,510,000.00元（含税），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0.86%。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270,000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例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2024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例